

神兒女的人際關係—交往篇

1. 幸福…

- 請問，什麼是『幸福』？如何能有一個『幸福的婚姻』？
 - 請問『戀愛』，是不是等於『幸福』？請問『婚姻』，是不是等於『幸福』？
 - 請問『婚姻裡的幸福』是不是自己可以『追求』到的？是不是自己可以『給予』人的？
 - 『幸福的婚姻』，是唯有『彼此相愛的人』、『在愛裡』，才能『一起建造』的…。
 - 所以真正的問題是，如何能找到一個，願意、並可以一起建造『幸福婚姻』的人…？
 - 我們不是要找一個『最好』的對象，而是要找一個『最適合』的對象…。
- 我們如何能找到那『特別的一位』，可以一起建造『幸福的婚姻』的人？
 - Why: 婚姻是神所開始的，神盼望人們在婚姻中，能彼此『配合、幫助』…。
 - 耶和華神說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…。（創世記：二18）
 - 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…。（創世記：二20）
 - What: 婚姻是神所預備的，神會讓一男一女『發現』，彼此是神所『配合』的佳偶…。
 - 耶和華神就…造成一個女人，領他到那人跟前…。（創世記：二22）
 - 那人說，這是我骨中的骨、肉中的肉…。（創世記：二23）
 - How: 可能都要經過『探索、Explore』、『發現、Discover』、『確認、Confirm』、『回應、Response』這四個步驟（請參考創世記二十四章，以撒與利百加的例子）…。
- 我們怎麼知道，交往的對象，就是神所預備、可以一起建造『幸福婚姻』的佳偶？
 - 彼此是：『朋友』、『情人』、『同工』…。
 - 彼此能：『談心事』、『談戀愛』、『談工作』…。
 - 彼此能：『談身上的事』、『談心中的事』、『談靈裡的事』…。
 - 彼此能：『互相陪伴』、『互相配合』、『互相幫助』…。

2. 『那特別的一位』討論與分享…

- 對於婚姻的對象，我們最看重的是什麼？請按自己覺得的輕重順序重新排列。
 - 『Attraction: 外貌、能力、經濟？』、『Emotion: 感情、情愫、情懷？』、『Mission: 生命、使命、人生觀？』、『Person: 個性、喜好、習慣？』、『Value: 看法、作法、價值觀？』
- 請寫下我們對於婚姻對象，自己覺得最重要的特徵、特質是什麼？
- 請寫下我們覺得，自己能滿足婚姻對象，最重要的特徵、特質是什麼？
- 對於那『特別的一位』，聖經中有哪些提醒？
 - 是否有相同的是非、價值、人生觀？是否能彼此坦誠溝通？是否不會易怒、脾氣無法控制？是否沒有其他無法控制的癮？是否沒有無法除去的苦毒？是否不會全然的自私…？

3. 交往與戀愛…

- ▶ 在現今的世代裡，在『男女交往』上，常常有什麼樣錯誤的觀念？
 - 人們看重『浪漫的激情、外在的吸引、寂寞的排除、美好的時光』過於一切…。
 - 只管現在有人陪伴、談戀愛，而不是真心要確認、預備，彼此成為終生的伴侶…。
 - 相信『緣分』、『機運』、『激情』、『人的作為』，過於神的心意、帶領…。
 - 急著盼望『佳偶』的出現，卻不好好的先來預備自己，成為將來對方的『佳偶』…。

- 不先做『朋友』、而急著做『情人』，不只是當事人、周圍的人也常常是如此…。
- 過於相信、倚賴『天作之合』，而忽略了彼此所該做、該學習、該專注的部分…。
- ▶ 我們怎麼知道，對方是彼此適合，可以一起建造『幸福婚姻』的對象？
 - 看一個人的喜好、個性、做事、起居、生活方式…。看一個人如何來花用他的錢財…。
 - 看一個人怎麼樣與其他的的朋友交往…。看一個人如何與他的父母親說話…。
 - 看一個人如何對待餐廳裡服務的人…。看一個人如何在趕時間卻擁擠的交通中開車…。
 - 看一個人對將來有什麼羨慕嚮往…。看一個人的價值觀、是非觀、人際觀、人生觀…。
 - 不只是看外表，更認識內涵；不只聽言語，更是看行為；不只看物質，更要看心靈…。
 - 重要的，不是自己最喜歡『誰』，而是最喜歡跟『誰』在一起的自己…。
- ▶ 若是進到比較親密的交往，還需要談一些什麼事？
 - 彼此對婚姻、事業、事奉、休閒、家計、小孩、父母，與各樣所在乎事情的期望…。
 - 我們不只要愛『對方』，還要愛『與對方在一起的生命與生活』…。
 - 『同心』不是指在所有的事情上都有同樣的看法，而是能彼此『瞭解』並『接納』，重要的是『聯合、Unity』與『和諧、Harmony』…。

3. 只要相愛、有什麼不可以…？

- ▶ 在男女交往過程中，常常最困擾我們的是什麼？
 - 隨著世人看法改變、因著各人自我中心、我們對男女之間的『性關係』不再尊重…。
 - 『神豈是真說…？』，今天撒但的誘惑仍然存在…。
 - 人們常說：『只要相愛、有什麼不可以』，但其實『就是因為相愛、所以不可以』…。
- ▶ 在聖經中，有提到男女還在交往的時候，不可以有『性關係』嗎？
 - 舊約十誡中的第七誡：『不可姦淫』（出埃及記：二十14）
 - 所謂『不可姦淫』，是指所有『婚姻外的性關係、Sex outside of Marriage』…。
 - 這是神確切的心意、從舊約到新約、從內裡到外在…。
- ▶ 為什麼在聖經當中，神會訂定這樣的律法？
 - 神不是訂定這些律法來『轄制』我們，若違反了，就『懲罰』我們…。
 - 其實就像『大自然的律』，人若違反了，不需要『懲罰』，就會受苦、受害，所以神也要讓我們知道『道德的律』，盼望我們不要違反，因此而受傷害…。
- ▶ 為什麼說：『就是因為相愛、所以不可以』？
 - 我們是否有把對方視為自己的『弟兄姊妹』，若是交往中發現不適合而分手，我們是否仍然能坦然相對…？即使是會在一起，只專注在肉體，而忽略了心靈，也不是真愛…。
 - 若是知道這麼做會使對方受到傷害，我們還會執意、或是容忍對方這麼做嗎…？
 - 所以讓我們不受世俗影響、不受撒但試探、不受自己私慾控制，因著愛，說『不』…。
 - 『God is Love, but Love is not God.』

5. 我們的回應…

☞ 從今天的分享，我們可以有什麼樣的回應？

- The issue isn't whether or not you are in love. The real question remains, "Is my love mature enough to lead to a commitment and a lasting relationship?" — by Josh McDowell from his book 『The Secret of Loving』

☞ 背誦經文：二人若不同心，豈能同行呢？（阿摩司書：三3）